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3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信科技；证券代码：300088）自2016年9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确认，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1日上午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1日、9月28日、10月11日、10月18日、10月25日、11月1日、11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6、2016-080、2016-087、2016-089）。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再次延期复牌。11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再次延期复牌。11月23日发布了《长信科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拟申请继续停牌暨与主要交易对手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4）。2016年11月18日、11月25日、12月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92、2016-097、2016-098）。2016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0）。2016年12月16日、12月23日、12月30日，2017年1

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2、2016-103、2016-104、2017-002)。

一、目前进展情况

公司拟聘请的各中介机构均已于2016年9月开始启动尽职调查工作,目前按计划继续推进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在整理分析前期尽职调查的基础上,中介机构正就重组事项展开更详尽的核查与分析。公司将在进一步详细的尽职调查的基础上与交易对方就具体重组方案作进一步商讨、研究、论证。

二、预计复牌时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开展中,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4个月内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或者草案并复牌。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于1月12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将最迟不晚于2017年3月12日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三、继续停牌期间的工作安排

在本次重组复牌前,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下列重组各项工作:

- (1) 积极推进并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论证、确认工作;
- (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 (3)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重组预案或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
- (4) 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 (5) 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

四、风险提示

继续停牌期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1日